

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证券代码：688800

证券简称：瑞可达

二零二四年五月

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目录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2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4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6
议案一：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7
议案二：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8
议案三：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9
议案四：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0
议案五：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1
议案六：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2
议案七：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3
议案八：关于公司董事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	14
议案九：关于公司监事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	15
议案十：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6
议案十一：关于修订及制定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17
议案十二：关于确认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8
议案十三：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	19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特制定本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一、为确认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给予配合。

二、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务请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准时到达会场签到确认参会资格。会议开始后，会议登记应当终止，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三、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四、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

五、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在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上发言的，应于股东大会召开前一天向大会会务组进行登记。大会主持人根据会务组提供的名单和顺序安排发言。现场要求提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按照会议的议程举手示意，经会议主持人许可后方可提问。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要求提问时，先举手者先提问；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提问者。会议进行中只接受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不超过 5 分钟。发言或提问时需说明股东名称及所持股份总数。每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次数不超过 2 次。

六、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或提问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在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

止。

七、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董事、监事候选人等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八、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现场出席的股东请务必在表决票上签署股东名称或姓名。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九、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十、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聘任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十一、本次会议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对表决结果和议程的合法性进行见证。

十二、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会议期间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与会人员无特殊原因应在大会结束后再离开会场。对干扰会议正常程序、寻衅滋事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十三、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的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对待所有股东。

十四、本次股东大会登记方法及表决方式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30）。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1、现场会议时间：2024 年 5 月 9 日 14:30

2、现场会议地点：苏州市吴中区吴淞江科技产业园淞葭路 998 号 A 幢二楼
A0207 会议室

3、会议召集人：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4、主持人：董事长

5、网络投票系统、起止时间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4 年 5 月 9 日至 2024 年 5 月 9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会议议程

（一）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股东进行发言登记

（二）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向大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三）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四）推举计票、监票成员

（五）逐项审议会议各项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议案一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二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三	《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议案四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议案五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议案六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议案七	《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议案八	《关于公司董事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
议案九	《关于公司监事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
议案十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议案十一	《关于修订及制定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议案十二	《关于确认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十三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注：本次股东大会还将听取《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六）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及提问
- （七）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 （八）休会（统计表决结果）
- （九）复会，宣布会议表决结果、议案通过情况
- （十）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 （十一）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 （十二）签署会议文件
- （十三）会议结束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议案一：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理人：

2023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忠实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权，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推动公司健康稳定发展。董事会、独立董事根据 2023 年工作内容及成果，分别编制了《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附件一。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公告。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9 日

议案二：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理人：

2023 年，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赋予的职责，忠实、勤勉地开展工作，对公司生产经营、重大决策、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行为等进行了有效监督，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与健康发展，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监事会根据 2023 工作内容及成果，编制了《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附件二。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公告。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5 月 9 日

议案三：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理人：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公告。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9 日

议案四：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理人：

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根据公司 2023 年经营实际情况及财务状况，编制了《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具体内容详见附件三。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披露的公告。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9 日

议案五：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理人：

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根据公司 2024 年度市场开拓计划、目标客户及业务规划，公司对目前面临的市场和行业状况进行了充分的研究分析，并依照着客观求实、稳健、谨慎的原则，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具体内容详见附件四。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披露的公告。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9 日

议案六：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理人：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3年12月31日，母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354,969,151.78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拟以实施2023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具体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58,419,873股，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905,000股后的股本为 157,514,873股，以此计算拟派发现金红利15,751,487.3元（含税）。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要约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视同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纳入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公司2023年度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金额为36,987,034.32元，因此，公司2023年度拟以现金分红金额占公司2023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38.55%。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利润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执行上述利润分配方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公告。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9 日

议案七：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理人：

鉴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提供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服务的过程中，遵循了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独立性、足够的经验和专业胜任能力。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拟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 2024 年度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等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 2024 年度审计费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披露的公告。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9 日

议案八：关于公司董事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理人：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薪酬考核管理制度文件，公司 2024 年度拟向董事发放薪酬/津贴的方案如下：

1、在公司担任职务的董事，薪酬根据其在中国所担任的职务确定，不另外发放薪酬或津贴。

2、不在公司担任行政职务的董事：独立董事和其他董事薪酬（津贴）为 7.20 万元/人/年（税前）。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全体董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公告。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9 日

议案九：关于公司监事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理人：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薪酬考核管理制度文件，公司 2024 年度拟向监事发放薪酬/津贴的方案如下：

在公司担任职务的监事，薪酬根据其在公司所担任的职务确定，不另外发放薪酬或津贴。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全体监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公告。

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5 月 9 日

议案十：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理人：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结合公司自身实际情况，公司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或其授权代表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备案等相关事宜，最终以登记机关核准结果为准。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公告。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9日

议案十一：关于修订及制定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理人：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同步修订及制定部分公司治理制度，并逐项审议以下子议案。

- 11.01 审议《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1.02 审议《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1.03 审议《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11.04 审议《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11.05 审议《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11.06 审议《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 11.07 审议《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 11.08 审议《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11.09 审议《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实施细则>的议案》
- 11.10 审议《关于修订<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议案》
- 11.11 审议《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 11.12 审议《关于修订<独立董事津贴管理办法>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公告。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9 日

议案十二：关于确认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理人：

一、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上年（前次）预计金额	上年（前次）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	四川速电科技有限公司	50.00	0.85	2023 年 4 月，公司对四川速电科技有限公司持股比例由 45.0% 增至 50.50%。速电科技纳入到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后，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小计	50.00	0.85	
关联方提供房租及水电费服务	四川速电科技有限公司	24.00	0.97	
	小计	24.00	0.97	
关联方提供技术研发服务	四川速电科技有限公司	80.00		
	小计	80.00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四川速电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	115.76	
	小计	1000.00	115.76	
合计	四川速电科技有限公司	1154.00	117.58	

注：上表中“上年（前次）实际发生金额”仅为 2023 年 1 月至 2023 年 3 月四川速电科技有限公司还未纳入到合并报表范围时的数据。

本次确认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与四川速电科技有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发生的交易。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价格的制定遵循公平、自愿原则，以市场价格为依据，由双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不会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该日常关联交易未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该交易行为不会对公司主要业务的独立性造成影响，公司不会因此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披露的公告。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9 日

议案十三：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理人：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1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宜，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20%（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授权期限自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一、本次发行股票的具体内容

（一）确认公司是否符合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公司实际情况进行自查和论证，确认公司是否符合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

（二）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面值和数量

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本次发行股票募资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的20%，发行数量按照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确定，不超过发行前公司股本总数的30%。

（三）发行方式、发行时间、发行对象及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本次发行股票采用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将在股东大会授权后有效期内由董事会选择适当时机启动发行相关程序。

发行对象为符合监管部门规定的法人、自然人或者其他合法投资组织等不超过35名（含35名）的特定对象。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其管理的二只以上产品认购的，视为一个

发行对象。信托公司作为发行对象的，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最终发行对象将根据申购报价情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要求，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票所有发行对象均以现金方式认购。

（四）定价方式或者价格区间

本次发行采取询价发行方式，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80%（计算公式：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若公司股票在该20个交易日内发生因派息、送股、配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价格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

最终发行价格在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注册文件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按照相关规定根据询价结果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根据本次发行申购报价情况，按照价格优先等原则确定，但不低于前述发行底价。

发行对象存在《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五十七条第二款规定情形的，相关发行对象不参与本次发行定价的询价过程，但接受其他发行对象申购竞价结果并与其他发行对象以相同价格认购本次发行的股票。

（五）限售期

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转让。发行对象属于《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五十七条第二款规定情形的，其认购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18个月内不得转让。发行对象所取得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份因上市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金转增等形式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限售期届满后发行对象减持认购的本次发行的股票须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

（六）募集资金用途

公司拟将募集资金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比例应符合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同时，募集资金的使用应当符合以下

规定：

- 1、应当投资于科技创新领域的业务；
- 2、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有关环境保护、土地管理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 3、募集资金项目实施后，不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新增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或者严重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的独立性；
- 4、本次募集资金使用不得为持有财务性投资，不得直接或者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要业务的公司。

（七）股票上市地点

本次发行的股票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交易。

（八）本次发行前的滚存利润安排

本次发行完成后，发行前公司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公司新老股东按照发行后的股份比例共享。

（九）决议的有效期

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自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十）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具体事宜

授权董事会在符合本议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全权办理与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有关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 1、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或证券监管部门的规定或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调整和实施本次发行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本次发行的实施时间、发行数量、发行价格、发行对象、具体认购办法、认购比例、募集资金规模及其他与发行方案相关的事宜；
- 2、办理与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的事宜，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股东大会作出的决议，结合证券市场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实际进度、实际募集资金额等实际情况，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具体安排进行调整；
- 3、办理本次发行申报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根据监管部门的要求，制作、修改、签署、呈报、补充递交、执行和公告与本次发行相关的材料，回复相关监管部门

的反馈意见，并按照监管要求处理与本次发行相关的信息披露事宜；

4、签署、修改、补充、递交、呈报、执行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一切协议，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认购协议、与募集资金相关的重大合同和重要文件；

5、设立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办理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事宜；

6、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要求和本次发行情况，办理变更注册资本及《公司章程》所涉及的工商变更登记或备案；

7、在本次发行完成后，办理新增股份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登记、锁定和上市等相关事宜；

8、如与本次发行相关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有新的规定或政策、市场发生变化或证券监管部门有其他具体要求，根据新的规定和要求，对本次发行的具体方案作相应调整；

9、决定并聘请本次发行的相关证券服务中介机构，并处理与此相关的其他事宜；

10、发行前若公司因送股、转增股本及其他原因导致公司总股本变化时，授权董事会据此对本次发行的发行数量上限作相应调整；

11、在出现不可抗力或其他足以使本次发行难以实施，或者虽然可以实施，但会给公司带来不利后果的情形下，酌情决定本次发行方案延期实施或提前终止；

12、在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允许的范围内，办理与本次发行相关的其他事宜。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披露的公告。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9 日

附件一：

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3 年度，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恪尽职守、诚实守信、勤勉尽责地履行公司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责，积极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不断规范公司治理、科学决策，促进公司围绕长期战略目标开展经营管理工作。现将董事会 2023 年主要工作和 2024 年工作计划报告如下：

一、2023 年度公司主要经营情况

2023 年，公司管理层紧紧围绕战略目标与年度经营计划，积极把握外部环境变化带来的机会，坚持稳中求进。深耕核心主业，紧紧抓住新能源汽车发展的契机，着力打造未来更加强劲的业务增长点，聚焦核心客户及核心产品，积极推进国际化经营战略落地。

公司继续通过提高资源配置和生产运营效率实现提质增效，积极确保核心业务的持续增长，公司基于去年同期新能源汽车连接器产品需求带来的高基数的影响，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55,498.30 万元，同比减少 4.32%，其中内销营业收入为 135,799.55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6.18%，外销营业收入为 18,101.35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8.0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680.84 万元，同比减少 45.86%。公司营业收入下降主要是公司下游重卡换电产品销售订单有所减少、车载智能网联连接器产品市场拓展不及预期、海外通信项目延期、主要客户价格有所调整等原因所致。公司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主要原因系是期间费用增加，主要为筹建美国、墨西哥海外子公司和国内泰州瑞可达基地产生的费用增加，扩充海外销售团队和海外销售办事处，聘请专业机构进行组织变革咨询；公司继续加大研发投入，研发费用大幅增加所致。

二、董事会工作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并于 2023 年 4 月 7 日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完成了董事会的换届工作。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 3 人为独立董事。报告期内，公司各位董事均勤勉、忠实地履行 职责，积极参与公司决策，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审慎行使 表决权。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2023 年度，公司共召开 11 次董事会会议。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等均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各位董事均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勤勉尽职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审议的各项议案均获得全体董事表决通过，不存在有董事反对或弃权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1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23/3/7	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关于 2023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3、《关于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4、《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2023/3/22	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5、《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6、《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3/4/10	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2、《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3、《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4、《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6、《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7、《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8、《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p>9、《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p> <p>10、《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p> <p>11、《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p> <p>12、《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p> <p>13、《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p> <p>14、《关于公司董事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p> <p>15、《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p> <p>16、《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p>
4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3/4/27	<p>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p> <p>1、 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p>
5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3/5/26	<p>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p> <p>1、《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p> <p>2、《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6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3/7/7	<p>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p> <p>1、《关于与江苏泰州港经济开发区管理办公室、泰州市高港高新区开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签署投资协议暨对外投资的议案》</p> <p>2、《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司法拍卖等相关事宜的议案》</p> <p>3、《关于召开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7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3/8/4	<p>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p> <p>1、《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p>
8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3/8/11	<p>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p> <p>1、《关于公司符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p> <p>2、《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p> <p>3、《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p> <p>4、《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p> <p>5、《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p> <p>6、《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p> <p>7、《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p> <p>8、《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3-2025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p>

			<p>9、《关于制定<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p> <p>10、《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p> <p>11、《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9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3/8/30	<p>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p> <p>1、《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p> <p>2、《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p> <p>3、《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p>
10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3/10/9	<p>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p> <p>1、《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p> <p>2、《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加投资的议案》</p> <p>3、《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医疗科技公司的议案》</p>
11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3/10/26	<p>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p> <p>1、《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p> <p>2、《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p>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2023 年，公司共召开 1 次年度股东大会和 5 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大会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决议等方面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作，确保全体股东充分行使合法权利。董事会均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并完成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1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3/27	<p>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p> <p>1、《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p> <p>2、《关于 2023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p> <p>3、《关于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p>
2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4/7	<p>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p> <p>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p> <p>2、《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p> <p>3、《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p> <p>4、《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p> <p>5、《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p> <p>6、《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p>

			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3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3/5/4	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6、《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7、《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关于公司董事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 9、《关于公司监事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
4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6/12	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2、《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5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7/24	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与江苏泰州港经济开发区管理办公室、泰州市高港高新区开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签署投资协议暨对外投资的议案》 2、《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司法拍卖等相关事宜的议案》
6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8/28	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符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2、《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3、《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4、《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6、《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7、《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8、《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3-2025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9、《关于制定<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10、《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三）董事会下属专门委员会运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共 4 个专门委员会，各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为董事会有关决策提供咨询或建议，向董事会负责并报告工作。2023 年，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共召开 9 次会议，其中审计委员会会议 5 次，提名委员会会议 2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 1 次，战略委员会会议 1 次。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各专委会工作细则履行职责，对相关工作提出了意见和建议，协助董事会科学决策。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2023 年，公司独立董事均严格遵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和要求，与公司管理层充分沟通公司的经营情况和财务情况，掌握公司经营及规范运作情况；积极出席各次董事会、股东大会会议，认真审议各项会议议案，本着独立、客观、审慎的原则行使表决权，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积极促进董事会决策的客观性、科学性，努力维护公司的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五）信息披露情况

2023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按时完成定期报告、临时公告披露工作，公司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能客观地反映公司发生的相关事项，确保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保证了所披露信息的准确性、可靠性和有用性。2023 年度，公司共计对外披露公告 145 份，其中定期报告 4 份、临时公告及文件 141 份。公告内容涉及关联交易预计、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对外投资、董监高换届选举、利润分配事宜等公告以及与子公司签订日常经营重大合同、获得客户项目定点通知等自愿性披露公告。

（六）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公司重视与投资者的沟通和交流，指定董事会秘书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负责人，证券部为专门的管理机构，负责组织实施投资者关系的日常管理工作。

公司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合规开展投资者交流活动，不断提升投资者关系服务水平。公司通过召开业绩说明会或投资者交流会、股东大会等方式，与投资者就经营业绩、重大事项等信息进行沟通。同时，公司通过投资者热线、邮件以及上证 e 互动等多种渠道与投资者进行日常互动、交流，以保证广大投资者公平公开的及时了解公司发展战略经营情况。

（七）合规培训

2023 年，公司积极组织董监高及相关人员参与证监局、交易所、上市公司协会等举办的各类合规培训和学习活动。同时，公司根据实际需要，组织多场信息披露及公司治理专题培训，协助董监高强化合规意识，提高履职能力。

三、2024 年工作计划

2024 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严格遵循相关法律规定及公司制度的要求，进一步完善公司内控体系建设，加强内控制度的落实，增强公司的风险防范能力；加强董监高的履职培训，提高其履职能力；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及专门委员会的作用，提升董事会规范化运作和科学化决策水平；加强信息披露管理，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在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和公平的基础上，增强信息披露的有效性；公司将继续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发展理念，不断健全投资者关系管理相关工作机制，引入长期投资者，传递公司价值。董事会将继续秉承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贯彻执行股东大会决议，根据市场环境和公司发展阶段，围绕公司发展战略，以技术创新为核心发展动力，以市场为导向，不断提高经营管理水平，以保证公司健康、稳健地发展，实现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最大化。

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 年 5 月 9 日

附件二：

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3 年，公司监事会按照有关法规和章程规定，认真履行监督职责，为公司健康、快速发展起到积极的推动作用。

本年度，公司监事会依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既对公司董事会实施监督，又对股东权益实施维护的工作思路，认真履行监督、检查职能，对公司的发展战略调整情况、资本运作情况、生产经营及市场开发情况、财务管理及成本控制情况、重大事项决策情况及公司高层管理人员遵纪守法情况进行了适时有效的监督，较好地发挥了监事会监督职能，保证了股东大会形成的各项决议的落实及各事项的合法运作，维护了广大股东的合法权益，在公司稳定发展的进程中发挥了应有的作用。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现将监事会 2023 年主要工作和 2024 年工作计划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工作情况

2023 年，公司共召开 11 次监事会，全体监事现场出席参加，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3/3/7	1、《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关于 2023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3、《关于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3/3/22	1、《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3/4/10	1、《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6、《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7、《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8、《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9、《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0、《关于公司监事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3/4/27	1、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3/5/26	1、《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3/7/7	1、《关于与江苏泰州港经济开发区管理办公室、泰州市高港高新区开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签署投资协议暨对外投资的议案》
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3/8/4	1、《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3/8/11	1、《关于公司符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2、《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3、《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4、《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6、《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7、《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8、《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3-2025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9、《关于制定<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3/8/30	1、《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3/10/9	1、《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2、《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加投资的议案》 3、《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医疗科技公司的议案》
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3/10/26	1、《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相关事项的意见如下：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程序、表决情况、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内部控制体系的完善和运行情况、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等方面进行了监督检查。监事会认为：2023 年度，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合法、合规，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决议得到了有效执行；公司不断完善内控制度和内控体系；公

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时勤勉尽责，未发现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管理制度规定的情形。

2、公司财务工作情况

监事会依法对公司的财务状况、财务管理体系、定期报告等进行了认真的检查、审核和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遵守《会计法》等有关财务规制度，财务管理规范，财务运作规范，内控体系有效；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等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3、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发表了意见，并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了监督和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专项管理和使用，公司及时、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部分闲置自有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及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不存在改变或者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4、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项进行了审议，对公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核查和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价格的制定遵循公平、自愿原则，以市场价格为依据，由双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不会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所履行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亦不会因此形成对关联方的依赖。

5、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除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外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情况，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6、 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完善，内控体系健全且能有效执行，保证了公司经营活动的有序开展，保证了公司财务报告的可靠性，维护了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2024 年工作计划

2024 年，公司监事会将认真贯彻《公司法》等国家法律、法规，继续严格执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围绕公司经营工作，认真履行监督职能，持续加强公司董事会决议、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强化服务意识，以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为己任，以监督公司落实对股东所作承诺为重点，努力做好各项工作，确保公司各项工作依法有序地进行。

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4 年 5 月 9 日

附件三：

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23 年度，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55,498.30 万元，同比下降 4.32%；全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680.84 万元，同比下降 45.86%。

2023 年财务决算的有关情况如下：

一、2023 年度公司财务报表的审计情况

（一）公司 2023 年财务报表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了容诚审字[2024]230Z1396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会计师的审计意见是：我们认为，瑞可达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地反映了瑞可达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同比增减
流动资产	235,008.85	245,648.08	-4.33%
流动负债	128,817.64	104,577.30	23.18%
总资产	341,450.60	297,412.70	14.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94,344.08	188,730.41	2.97%
股本（股）	15,841.99	11,315.71	4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2.27	16.68	-26.44%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同比增减
营业总收入	155,498.30	162,514.21	-4.32%
利润总额	14,431.55	28,207.06	-48.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680.84	25,268.68	-45.8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10%	19.88%	-12.7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6	1.65	-47.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17.15	10,790.71	52.1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1.04	0.95	9.47%

二、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分析

（一）资产负债情况

1、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为 341,450.60 万元，较上期末增加 44,037.90 万元，增长 14.81%。

2、预付款项 2023 年末较 2022 年末同比增加 301.66 万元，增长 54.15%，主要系缴纳本年预付材料货款增加所致。

3、其他应收款 2023 年末较 2022 年末同比增加 1,422.30 万元，增长 651.09%，主要系往来款及支付的押金增加所致。

4、其他流动资产 2023 年末较 2022 年末同比增加 2,097.65 万元，增长 1,417.18%，主要系待抵扣进项税重分类所致。

5、长期股权投资 2023 年末较 2022 年末同比下降 1,232.82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系对速电科技增加投资形成控股，核算由权益法变更为成本法所致。。

6、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23 年末较 2022 年末同比增加 2,021.0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系本年新增对中贝及速瑞投资，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金额较大所致。

7、固定资产 2023 年末较 2022 年末同比增加 38,080.34 万，增长 193.09%，主要系高性能精密连接器产业化项目建设工程转固所致。

8、使用权资产 2023 年末较 2022 年末同比增加 6,312.52 万，增长 1,342.44%，主要系子公司瑞可达能源及墨西哥瑞可达新增厂房租赁所致。

9、无形资产 2023 年末较 2022 年末同比增加 6,705.31 万，增长 128.17%，主要系土地使用权增加以及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评估增值的客户关系增加所致。

10、长期待摊费用 2023 年末较 2022 年末同比增加 829.50 万，增长 500.27%，主要系子公司墨西哥瑞可达和瑞可达能源新增装修所致。

11、递延所得税资产 2023 年末较 2022 年末增加 1,180.03 万元,增长 114.52%,主要原因系各项减值及跌价准备、可抵扣亏损、租赁交易等形成的暂时性差异增加所致。

12、其他非流动资产 2023 年末较 2022 年末同比增加 863.07 万元,增长 53.39%,主要系预付的设备采购款增加所致。。

13、短期借款 2023 年末较 2022 年末增加 26,020.95 万元,增加 325.00%,主要系公司因业务需求,向银行借入资金增加所致。

14、合同负债 2023 年末较 2022 年末增加 4,174.61 万元,增长 300.82%,主要系期末预收货款增加所致。

15、应交税费 2023 年末较 2022 年末下降 623.13 万元,下降 34.96%,主要系本期所得税费用下降所致。

16、其他应付款 2023 年末较 2022 年末增加 382.44 万元,增长 147.32 %,主要系本期收到的招标押金增加所致。

1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23 年末较 2022 年末增加 868.90 万元,增长 197.25%,主要系将于 2024 年到期的租赁负债和长期借款金额较大所致。

18、长期借款 2023 年末较 2022 年末增加 2,418.94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系公司因业务需求,向银行借入资金增加所致。

19、租赁负债 2023 年末较 2022 年末增加 5,770.74 万元,增长 14,009.31%,主要系子公司瑞可达能源及墨西哥瑞可达新增厂房租赁所致。

20、递延收益 2023 年末较 2022 年末增加 3,009.38 万元,增长 82.36%,主要系公司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金额较大所致。

21、递延所得税负债期末余额较上年期末增加 252.93 万元,增长 359.32%,主要系固定资产加速折旧、使用权资产以及非同控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增加所致。

(二) 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同比增减
股本	15,841.99	11,315.71	40.00%
资本公积	114,699.79	118,158.59	-2.93%

盈余公积	5,387.49	4,552.93	18.33%
未分配利润	61,673.64	54,711.53	12.73%
股东权益合计	197,415.29	189,069.71	4.41%

1、股本余额同比增加 4,526.28 万元，增幅为 40.00%，系公司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合计转增 45,262,821 股，转增后，公司的总股本增加至 15841.99 万股。

2、资本公积余额同比下降 3,458.79 万元，增幅为-2.93%，系公司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所致。

3、盈余公积余额同比增加 834.56 万元，增幅为 18.33%，系按本期公司净利润 10%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

4、未分配利润余额同比增加 6,962.12 万元，增幅为 12.73%，主要系经营积累。

5、股东权益合计余额同比增加 8,345.57 万元，增幅为 4.41%。

（三）经营情况

1、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 116.58%，主要系人员增加，职工薪酬相应增加，以及公司在海外设厂，相应的租赁资产摊销费用增加所致。

2、销售费用本期较上年同期增长 43.46%，主要系公司人员数量增加，职工薪酬相应增加，以及公司加大市场开拓力度，相应的市场开拓费用及差旅费增加所致。

6、研发费用本期较上年同期增长 31.41%，主要系公司加大研发力度，大量招聘研发人员，工资薪酬相应增加，以及股份支付增加所致。

9、投资收益 2023 年度较 2022 年度增加 90.27%，主要系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增加，相应产生的理财产品收益较大所致。

10、信用减值损失 2023 年度较 2022 年度减少 36.60%，主要系计提的金融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减少所致。

11、资产减值损失 2023 年度较 2022 年度增加 104.52%，主要系计提的存货跌价金额较大所致。

12、资产处置收益 2023 年度较 2022 年度增长 55.35%，主要系固定资产处置净收益增加所致。

13、营业外收入 2023 年度较 2022 年度增长 100%，主要系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所致。

14、营业外支出 2023 年度较 2022 年度增长 526.89%，主要系公司本期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金额较大所致。

15、所得税费用 2023 年度较 2022 年度下降 73.13%，主要系本期利润总额减少，相应计提的企业所得税金额下降所致。

16、净利润本期较上年同期下降 46.07%，主要原因是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不及上年度，海外建厂费用增加，加大研发投入等原因所致。

（四）现金流量分析

1、公司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 16,417.15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 52.14%。主要系 2023 年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及与日常业务相关的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增长所致。

2、公司本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 48,045.62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 122.06%。主要系 2023 年募投项目高性能精密连接器产业化项目实施及购置设备无形资产增加所致。

3、公司本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 18,504.23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下降 73.51%。主要系 2023 年吸收投资取得资金减少所致。

（五）主要财务指标

1、偿债能力指标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同比增减
流动比率	1.82	2.35	-22.55%
速动比率	1.5	2	-25.00%
资产负债率	42.18%	36.43%	15.80%

各项主要偿债能力指标均处于合理水平。

2、公司营运能力指标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同比增减
应收账款周转率	2.28	2.94	-22.45%
存货周转率	2.86	3.63	-21.21%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资产周转指标均处于合理水平，公司营运处于正常经营状态。

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5 月 9 日

附件四：

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一、预算编制说明

本预算报告是公司本着谨慎性原则，结合市场需求和业务拓展计划，在公司的预算基础上，按合并报表的要求，依据 2024 年瑞可达预算的产销计划进行编制。本预算报告的编制基础是：假设公司拟定公司销售预算能按时按计划完成。

本预算报告在总结 2023 年经营情况和分析 2024 年经营形势的基础上，结合公司发展战略,充分考虑了金融危机、市场开拓、销售价格、汇率等因素对预算期的影响。本预算报告包括母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

二、基本假设

- 1、公司所遵循的国家和地方的现行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无重大变化；
- 2、公司主要经营所在地及业务涉及地区的社会经济环境无重大变化；
- 3、公司所处行业形势及市场行情无重大变化；
- 4、公司 2024 年度销售的产品涉及的市场无重大变动；
- 5、公司主要产品和原料的市场价格和供求关系不会有重大变化；
- 6、公司 2024 年度生产经营运作不会受诸如交通、电信、水电和原材料的严重短缺和成本中客观因素的巨大变动而产生的不利影响；
- 7、公司生产经营业务涉及的信贷利率、税收政策以及外汇市场汇价将在正常范围内波动；
- 8、公司现行的生产组织结构无重大变化，计划的投资项目能如期完成并投入生产；
- 9、无其他不可抗力及不可预见因素对本公司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三、预算编制依据

- 1、公司 2024 年营业收入的主要目标
公司预计 2024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25.2 亿元。
- 2、2024 年度期间费用依据 2023 年度实际支出情况及 2024 年度业务量的增减变化情况进行预算。

四、利润预算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3 年度实际	2024 年预算	增减率
一、营业总收入	1,554,983,013.08	2,520,000,000.00	62.06%
二、营业总成本	1,405,339,211.89	2,242,800,000.00	59.59%
其中：营业成本	1,165,163,974.65	1,953,000,000.00	67.62%
税金及附加	7,605,324.15	10,080,000.00	32.54%
销售费用	38,400,263.85	45,360,000.00	18.12%
管理费用	86,446,123.01	100,800,000.00	16.60%
研发费用	115,834,058.17	138,600,000.00	19.65%
财务费用	-8,110,531.94	-5,040,000.00	37.86%
三、营业利润	143,834,459.19	277,400,000.00	92.86%
四、利润总额	144,315,537.01	277,200,000.00	92.08%
减：所得税费用	7,763,048.95	28,413,000.00	266.00%
五、净利润	136,552,488.06	248,787,000.00	82.19%

五、确保财务预算完成的措施

- 1、持续加强内控管理、绩效考核，提升管理效率，降低成本费用；
- 2、加强应收款项的回收以确保公司运营正常进行；
- 3、合理安排、使用资金，提高资金利用率。
- 4、强化财务管理，加强成本控制分析、预算执行保证财务指标的实现。

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5 月 9 日

听取：《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公司第四届独立董事俞雪华先生、周勇先生、林中先生勤勉尽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及各专门委员会的作用，各位独立董事分别就 2023 年度内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进行述职汇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披露的公告。